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10 月
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16）01985 号



0000201612002495
报告文号：天衡审字[2016]01985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计 报 告

天衡审字（2016）01985号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股份）按照附注三所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以下简称“备考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2016年1-10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财务报表是华光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和方法编制备考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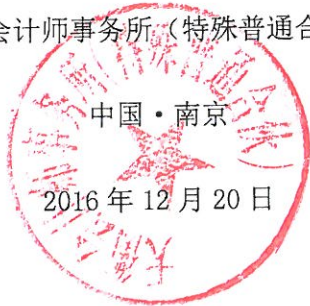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华光股份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光股份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0月31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2016年1-10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四、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备考财务报表仅供华光股份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之申报材料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此，备考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建忠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顾春华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894,512,133.62	1,970,420,097.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61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202,560,550.77	300,691,400.15
应收账款	六、3	1,490,254,810.73	1,327,599,170.02
预付款项	六、4	476,277,033.59	354,881,158.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46,208.33
应收股利	六、5	70,392,787.48	9,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六、6	65,568,776.47	82,520,732.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936,973,972.61	838,131,085.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81,366,712.59	145,370,667.06
流动资产合计		5,217,906,777.86	5,029,399,130.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9	631,058,214.84	604,131,367.73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六、12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11	1,119,223,783.59	1,037,122,986.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2	1,925,420,368.12	1,942,591,523.65
在建工程	六、13	36,744,981.25	76,357,129.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六、14	146,883.14	43,441.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5	184,980,284.34	193,435,236.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53,123,677.14	68,275,06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76,343,114.11	82,531,760.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8	29,914,826.00	36,569,6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6,956,132.53	4,041,058,115.60
资产总计		9,274,862,910.39	9,070,457,245.82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解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伟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Jiang Zhijian)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hen Jiezhong)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ou Jianwei)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9	527,000,000.00	516,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0	679,031,276.00	828,820,805.22
应付账款	六、21	1,812,376,307.55	1,609,307,050.75
预收款项	六、22	1,036,439,201.69	1,040,096,988.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23	54,010,215.45	64,074,284.24
应交税费	六、24	32,836,594.47	85,641,447.52
应付利息	六、25	454,993.04	1,003,216.11
应付股利	六、26	386,113,560.66	9,363,700.66
其他应付款	六、27	85,418,390.24	103,618,394.9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8	71,000,000.00	178,987,2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84,680,539.10	4,437,413,08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9	27,181,820.00	68,788,92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六、30	19,835,454.40	19,159,558.56
递延收益	六、31	61,933,292.53	58,622,44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32	52,755,056.68	60,371,715.8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705,623.61	206,942,635.27
负债合计		4,846,386,162.71	4,644,355,722.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33	4,159,136,930.94	4,172,159,321.13
少数股东权益		269,339,816.74	253,942,201.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8,476,747.68	4,426,101,522.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74,862,910.39	9,070,457,245.82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解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伟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Jiang Zhijian]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hen Jiezhong]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ou Jianwei]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08,237,138.26	4,155,306,994.58
其中：营业收入	六、34	3,208,237,138.26	4,155,306,994.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79,408,356.19	3,898,746,463.78
其中：营业成本	六、34	2,494,724,358.54	3,292,187,842.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5	16,500,415.33	24,076,053.92
销售费用	六、36	70,677,991.99	99,535,526.16
管理费用	六、37	348,618,505.47	446,417,151.92
财务费用	六、38	-46,110.81	1,424,048.38
资产减值损失	六、39	48,933,195.67	35,105,840.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32,1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440,285,953.07	500,094,127.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389,763.98	197,947,594.6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9,114,735.14	756,622,498.21
加：营业外收入	六、42	58,755,904.57	79,128,49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6,286.44	2,261,598.48
减：营业外支出	六、43	36,651,899.38	12,793,324.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284,401.40	7,418,442.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1,218,740.33	822,957,668.79
减：所得税费用	六、44	59,205,935.64	80,107,596.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2,012,804.69	742,850,072.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1,484,851.94	681,458,539.91
少数股东损益		50,527,952.75	61,391,532.23
七、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045,065.08	-655,432.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69,045,065.08	-655,432.5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045,065.08	-655,432.5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53,094.96	293,317.4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298,160.04	-948,75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的有效部分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综合收益总额		701,057,869.77	742,194,639.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0,529,917.02	680,803,107.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527,952.75	61,391,532.2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志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解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建伟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Jiang Zhijian]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hen Jiezhong]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ou Jianwei]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10 月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股份”、“本公司”或“公司”）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0）241 号文批复同意，由无锡水星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环保”）联合其他五家社会法人共同发起设立。国联环保以其下属的全资企业无锡锅炉厂的经营性净资产（按评估确认的价值 11,242.75 万元人民币）经江苏省财政厅苏财办[2000]161、173 号文批准，折为国有法人股 8940 万股，其他五家社会法人出资人民币 1,333.03 万元折为社会法人股 1060 万股。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于 2000 年 12 月 26 日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68 号文核准，2003 年 7 月，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每股 4.92 元。2003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0475”，股票简称“华光股份”。2005 年 7 月，本公司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股份，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256,000,000 股。根据 2006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8 股对价以获取流通权。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25,600 万元，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00720584462Q。

本公司属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电站锅炉、工业锅炉、锅炉辅机、水处理设备、压力容器的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制造、销售；烟气脱硫脱硝成套设备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制造、销售、安装；金属材料、机械配件的销售；环保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等。本公司注册及总部地址为江苏省无锡市城南路 3 号。

本公司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变更，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财务报表附注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公司名称简称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惠联垃圾
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	惠联热电
无锡国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环科
南京江宁国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环保
常州锡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锡联环保
淮安国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环保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	新联热力
无锡华光锅炉运业有限公司	华光运业
无锡华光工业锅炉有限公司	华光工锅
无锡华光动力管道有限公司	动力管道
无锡华光新动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华光新动力
无锡国联华光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华光电站
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友联热电
西安大唐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西安大唐
无锡国联华丰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华丰节能
无锡惠联科轮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科轮环保
江阴热电有限公司	江阴热电
江阴益达能源商贸有限公司	江阴益达
高佳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高佳太阳能
无锡丰晟科技有限公司	丰晟科技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蓝天热电
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联财务
无锡译氏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译氏照明
北京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华创投资
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市政设计院
国联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联信托
江苏利港电力有限公司	利港电力
江阴利港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利港发电
约克（无锡）空调冷冻设备公司	约克空调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
公主岭德联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德联生物质
无锡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联人寿
无锡国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联物业
无锡国联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国联新城投资
中设国联无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中设国联
无锡国联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联实业
无锡市双河尖热电厂	双河尖
无锡市电力燃料公司	电力燃料
无锡益多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益多环保
无锡市国联产权交易经纪有限公司	产权交易经纪
无锡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产权交易所
景德镇中设国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景德中设
连云港中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港中联
无锡市联普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普新能源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无锡联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鑫新能源
无锡市中惠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惠新能源
于都县中设国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于都中设
锡洲国际有限公司	锡洲国际
香港锡联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锡联国际
无锡佳福楼宇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佳福楼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天津世纪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世纪天源
中清源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中清源

二、吸收合并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一）交易方案介绍

根据华光股份 2016 年 9 月 29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华光股份拟以向国联集团发行股份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国联环保，拟向锡洲国际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有的友联热电 25%股权，向锡联国际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有的惠联热电 25%股权。同时华光股份拟向华光股份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国联金融 2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和中介机构费用。

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华光股份为存续方，将承继及承接国联环保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国联环保将注销法人资格，国联环保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也相应注销。

1、吸收合并国联环保

根据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1 日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6)第 C2070 号《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拟换股吸收合并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国联环保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 240,310.25 万元，评估值为 558,310.58 万元，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锁定发行价格为 13.84 元/股，发行股份 403,403,598 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国联环保持有华光股份 45.12% 比例的股份部分即 115,504,522 股将全部注销。

2、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根据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6)第 C2071 号、苏中资评报字(2016)第 2072 号评估报告，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锡联国际持有惠联热电 25%股权的评估值为 10,425 万元；锡洲国联持有友联热电 25%股权的评估值为 8,500 万元，合计评估值为 18,925 万元。

上述标的资产的交易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准，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结果已经江苏省国资委备案。

3、募集配套资金

华光股份拟向华光股份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国联金融 2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2,006.00 万元（含本数），按照 13.84 元/股的发行价格测算，发行股份的数量预计不超过 15,900,288 股，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和中介机构费用。募集配套资金少于募投项目的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拟吸收合并资产、拟现金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吸收合并的标的资产为国联环保，拟购买的标的资产包括惠联热电、友联热电。

1、国联环保

（1）概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无锡市金融一街 8 号。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714910938J

经营范围：环保行业、能源行业、城市公用基础设施及相关产业的投资；成套发电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通用机械及配件、五金产品的销售；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国联环保系经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锡国资委发[1999]第 9 号文批复同意以无锡锅炉厂、无锡市通用机械厂、无锡市电焊机厂、无锡市电器开关厂等多家企业的资产组建而成，于 2000 年 2 月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283,010,000.00 元，企业性质为国有独资有限公司。

2001 年 6 月，由于水星集团全资企业无锡锅炉厂改制成为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光股份），无锡市通用机械厂、无锡市电焊机厂、无锡市电器开关厂改制成为股份合作制企业，经水星集团董事会决议通过并报无锡市机械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械公司”）《关于同意无锡市水星集团有限公司减少股本金的批复》（锡机资司财[2001]第 13 号）批准，水星集团注册资本由 283,010,000 元减少至 166,333,917.17 元。本次减资经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苏公 W[2001]B115 号验资报告确认，于 2001 年 6 月至 7 月刊登了减资公告，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2003 年，由无锡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发文将国联环保整体划转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集团）。

2003 年 10 月，机械公司与国联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机械公司将持有水星集团有

限 100%的股权（出资额为 16,633.39 万元）无偿划转给国联集团。2003 年 12 月，国联集团与无锡地方电力公司（以下简称“无锡电力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国联集团将其持有水星集团 5%的股权（出资额为 831.67 万元）作价 1,247.525 万元转让给无锡电力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水星集团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国联集团出资 15,801.72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5%，无锡电力公司出资 831.67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2005 年 2 月，经工商变更登记，名称由无锡水星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国联环保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注册资本由 16,633.391717 万元增加至 8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63,366.608283 万元由原股东按出资比例以货币方式缴纳，其中：国联集团增资 60,198.277896 万元、无锡电力公司增资 3,168.330313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国联环保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国联集团出资 7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5%，无锡电力公司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本次增资经公证会计师验证，该验资机构于 2013 年 4 月 16 日出具了苏公 W[2013]B035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已经无锡市国资委备案并经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2014 年 6 月 4 日，根据无锡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无偿划转无锡国联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和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批复》（锡国资权[2014]31 号），无锡电力公司将持有的国联环保 5%的股权无偿划转给国联集团，本次国有股划转完成后，国联集团持有国联环保 100%股权。

2、惠联热电

（1）概况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公司住所：无锡市堰桥街道仓桥头 88 号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75798665X1

经营范围包括：电力生产，热力与相关产品的生产与经营，有关热电厂（包括热网）工程的技术咨询、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历史沿革

惠联热电系于 2004 年 1 月 13 日经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苏外经贸资[2004]22 号《关于外资企业“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批准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并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4]5243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由无锡市地方电力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地方电力”）、无锡市锡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无锡市锡能实业有限公司”，已于 2006 年 9 月更名，以下简称“锡能实业”）、无锡惠山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山开发”）、上海鸿淳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原名称为“上海华东电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已于 2007 年 11 月 27 日更名，以下简称“鸿淳投资”）、苏州华东电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原名称为“苏州新区华东电力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电力投资”）、

锡洲国际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

惠联热电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无锡地方电力	3,750	25.00
2	惠山开发	2,250	15.00
3	锡能实业	2,250	15.00
4	苏州电力投资	1,500	10.00
5	鸿淳投资	1,500	10.00
6	锡洲国际	3,750	25.00
	合计	15,000	100.00

设立时的出资已经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公 W[2004]B03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05 年 12 月，股东无锡地方电力、锡能实业、惠山开发、鸿淳投资、苏州电力投资分别将各自持有的惠联热电的 25.00%、7.50%、7.50%、5.00%、5.00% 转让给华光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联热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华光股份	7,500	50.00
2	惠山开发	1,125	7.50
3	锡能实业	1,125	7.50
4	苏州电力投资	750	5.00
5	鸿淳投资	750	5.00
6	锡洲国际	3,750	25.00
	合计	15,000	100.00

2008 年 11 月，股东锡能实业将持有惠联热电 7.50% 股权转让给国联环保。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联热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华光股份	7,500	50.00
2	惠山开发	1,125	7.50
3	国联环保	1,125	7.50
4	苏州电力投资	750	5.00
5	鸿淳投资	750	5.00
6	锡洲国际	3,750	25.00
	合计	15,000	100.00

2009 年 7 月，股东鸿淳投资、苏州电力投资分别将持有惠联热电 5.00% 股权转让给国联环保。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联热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华光股份	7,500	50.00
2	惠山开发	1,125	7.50
3	国联环保	2,625	17.50
4	锡洲国际	3,750	25.00
	合计	15,000	100.00

2011 年 12 月, 股东锡洲国际将持有惠联热电 25.00%股权转让给锡联国际,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惠联热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华光股份	7,500	50.00
2	惠山开发	1,125	7.50
3	国联环保	2,625	17.50
4	锡联国际	3,750	25.00
	合计	15,000	100.00

2013 年 9 月, 股东华光股份将持有惠联热电 50.00%股权以产权置换的方式转让给国联环保, 根据华光股份与国联环保签订的《产权置换协议》, 华光股份将持有无锡惠联垃圾热电有限公司 75%的股权、惠联热电 50%的股权与国联环保持有无锡国联华光电站工程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65%的股权、国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的股权进行置换。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惠联热电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 (万元)	股权比例 (%)
1	国联环保	10,125	67.50
2	惠山开发	1,125	7.50
3	锡联国际	3,750	25.00
	合计	15,000	100.00

3、友联热电

(1) 概况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178697827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梅育路 129 号。

经营范围: 电力生产。热力与相关产品的生产和经营, 有关热电厂(包括热网)工程的技术咨询、培训(不包括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历史沿革

友联热电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于 2003 年 9 月 12 日颁发的《商务部关于同意设立外商投资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二批 [2003] 605 号）批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于 2003 年 9 月 19 日颁发了外经贸资审 A 字 [2003] 8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由无锡地方电力、无锡市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无锡市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新区发展集团”）、锡能实业、苏州电力投资、鸿淳投资和锡洲国际共同出资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无锡地方电力	2,500.00	25.00%
2	新区发展集团	1,000.00	10.00%
3	锡能实业	2,000.00	20.00%
4	苏州电力投资	1,000.00	10.00%
5	鸿淳投资	1,000.00	10.00%
6	锡洲国际	2,500.00	2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07 年 6 月 27 日，友联热电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鸿淳投资将其持有的友联热电 1,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以 1,0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华东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力实业”），苏州电力投资将其持有的友联热电 1,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转让给上海衡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衡溥”）。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友联热电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无锡地方电力	2,500.00	25.00%
2	新区发展集团	1,000.00	10.00%
3	锡能实业	2,000.00	20.00%
4	上海衡溥	1,000.00	10.00%
5	上海电力实业	1,000.00	10.00%
6	锡洲国际	2,500.00	2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08 年 6 月 3 日，友联热电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锡能实业将其持有的友联热电 2,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转让给国联环保。双方就该次股权转让签署了转让协议，以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账面净资产为依据。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友联热电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无锡地方电力	2,500.00	25.00%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2	新区发展集团	1,000.00	10.00%
3	国联环保	2,000.00	20.00%
4	上海衡溥	1,000.00	10.00%
5	上海电力实业	1,000.00	10.00%
6	锡洲国际	2,500.00	2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09 年 4 月 8 日，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上海电力实业将其持有的友联热电 1,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转让给国联环保，上海衡溥将其持有的友联热电 1,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转让给国联环保。国联环保分别与上海电力实业、上海衡溥就该次股权转让签署了转让协议。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友联热电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无锡地方电力	2,500.00	25.00%
2	新区发展集团	1,000.00	10.00%
3	国联环保	4,000.00	40.00%
4	锡洲国际	2,500.00	2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11 年 4 月 11 日，友联热电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无锡地方电力将其持有的友联热电 2,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转让给国联环保。2011 年 6 月 17 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同意协议转让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批复》（苏国资复[2011]62 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以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苏公 W[2011]A047 号）确认的净资产值为作价依据进行协议转让。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友联热电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新区发展集团	1,000.00	10.00%
2	国联环保	6,500.00	65.00%
3	锡洲国际	2,500.00	2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13 年 7 月 2 日，友联热电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国联环保将其持有的友联热电 65% 股权（出资额 6,500 万元）以股权置换方式转让给华光股份。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针对该次股权置换以 2013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3）第 1038 号评估报告。

该次股权转让经江苏省商务厅出具的《省商务厅关于同意无锡友联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苏商资[2013]1047号）批准，由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苏府资字[2008]80560号）。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友联热电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新区发展集团	1,000.00	10.00%
2	华光股份	6,500.00	65.00%
3	锡洲国际	2,500.00	2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 2015 年度、2016 年 1-10 月模拟财务报表为依据，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本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基础编制：

- 1、假设本次交易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 2、假设本公司在 2015 年 1 月 1 日已向国联集团发行股份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国联环保及支付现金购买锡洲国际持有惠联热电 25% 股权、锡洲国联持有友联热电 25% 股权，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已取得上述股权，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将国联环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
- 3、本备考财务报表在编制过程中不考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产生相关税费的影响。

（二）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三、（一）所设定的假设，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1、本次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国联环保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合并中取得的标的公司资产、负债以按照国联环保被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以发行股份对应的面值与国联环保原持有华光股份股权对应面值的差额增加股本，其余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科目。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支付现金购买子公司惠联热电 25% 股权、子公司友联热电 25% 股权的交易事项，按发行股份对应面值增加股本，取得子公司对应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与新增股本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其他科目。

3、考虑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特殊目的，备考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按照前述“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部分所说明的基本假设和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2016 年 1-10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2) 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前 10 名的应收账款或虽不属于前 10 名但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 (含 5%) 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的判断依据：金额前 10 名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无明显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除国联环科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国联环科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8%	10%
2—3 年	15%	30%
3—4 年	50%	50%
4—5 年	5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 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 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

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四、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

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年	3%-10%	3.00%-4.85%
土地使用权	50 年	-	2%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3-10	3.00-4.85
机器及电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6 年	3-10	5.625-9.70
运输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3-10	9.00-32.33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及以上；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

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

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3、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4、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主要商品包括锅炉设备、太阳能光伏设备、脱硝装置、电力及蒸汽。其收入确认具体时点的判断标准：商品向境外客户销售时，以报关单上的出口日期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向境内客户销售时，区分不同类别商品按以下原则确认：

① 锅炉设备按照主要部件发货并经客户签收确认，以客户签收时点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② 太阳能光伏设备以及不附带安装义务的脱硝装置在货物已经发出并经客户签收，以客户签收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③ 附有安装义务的脱硝装置在产品已经安装完成，并经客户验收，以客户签署的验收报告时点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④ 电力、蒸汽已经供出并经用户确认抄表用量，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供出的电力、蒸汽的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

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租赁

(1) 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收入	17.00%、13.00%、11.00%、6.00%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2016年5月1日起改征增值税)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惠联垃圾是经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审核认定的资源综合利用电厂，惠联垃圾销售以垃圾为燃料生产的电力和热力产品，2015年6月30日前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2015年7月1日已废止)，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自2015年7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惠联垃圾、国联环科及其子公司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15号文《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2015年7月1日已废止)，，2015年6月30日前享受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自2015年7月1日起享受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退70%的优惠政策。

(3) 本公司以及子公司华光工锅、华光新动力报告期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分别至2017年9月、2017年8月、2017年6月)，减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大唐为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根据财税[2011]58号文件2020年12月31日前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细则》规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国联环保之子公司国联环科、南京环保、锡联环保申报期

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情况如下：

单位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5 月
国联环科	减半征收	减半征收	减半征收
南京环保	免征	免征	免征
锡联环保	-	免征	免征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 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227,705.18	206,276.48
银行存款	1,543,424,820.23	1,566,877,005.31
其他货币资金	350,859,608.21	403,336,816.01
合计	1,894,512,133.62	1,970,420,097.80

因抵押等原因使用有限制的资金参见附注六、45 所示。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8,61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	38,610.00
合计	-	38,610.00

3、应收票据

(1) 分类情况

种类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635,550.77	300,691,400.15
合计	202,560,550.77	300,691,400.15

(2) 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484,565.50
合计	84,484,565.50

(3) 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6,440,224.52	-
合计	426,440,224.52	-

(4) 截止2016年10月31日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1,736,069,847.88	99.99	245,815,037.15	14.16	1,490,254,810.73
小计	1,736,069,847.88	99.99	245,815,037.15	14.16	1,490,254,810.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492.80	0.01	201,492.80	100.00	-
合计	1,736,271,340.68	100.00	246,016,529.95	14.17	1,490,254,810.73

(续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1,525,983,266.87	99.90	199,365,174.05	13.06	1,326,618,092.82
小计	1,525,983,266.87	99.90	199,365,174.05	13.06	1,326,618,092.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10,850.10	0.10	529,772.90	35.06	981,077.20
合计	1,527,494,116.97		199,894,946.95	13.09	1,327,599,170.0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51,592,276.91	42,579,613.85	5.00
1至2年	464,478,935.39	37,194,489.79	8.01
2至3年	178,355,531.42	27,212,885.67	15.26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至4年	90,658,519.62	45,329,259.83	50.00
4至5年	114,971,593.07	57,485,796.54	50.00
5年以上	36,012,991.47	36,012,991.47	100.00
合计	1,736,069,847.88	245,815,037.15	14.16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年1-10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8,208,778.73元。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无锡新中润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印尼保函)	工程款	1,166,494.76	工程终止,款项无法收回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批复核销	否
中电环宇(山东)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工程款	791,300.97	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否
其他	工程款	129,400.00	尾款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2,087,195.73	-	-	-

(5) 截止2016年10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285,554,960.76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6.4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74,644,732.49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2,186,063.82	69.74	305,762,123.29	86.16
1-2年	79,154,585.11	16.62	30,903,887.95	8.71
2-3年	61,431,167.21	12.90	10,670,399.22	3.01
3年以上	3,505,217.45	0.74	7,544,747.88	2.12
合计	476,277,033.59	100.00	354,881,158.34	100.00

(2)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1	31,186,223.84	电站分包项目尚未结算
供应商2	7,771,000.00	电站分包项目尚未结算
供应商3	4,280,000.00	电站分包项目尚未结算

单位名称	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4	3,788,000.00	电站分包项目尚未结算
供应商5	3,212,685.00	电站分包项目尚未结算
合计	50,237,908.84	-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2016年10月31日,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166,562,764.88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4.97%。

6、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无锡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江阴利港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60,792,787.48	-
合计	70,392,787.48	9,600,000.00

(2) 截止2016年10月31日无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7、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5,337.20	1.34	1,095,337.2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组合	79,442,724.68	97.23	15,041,608.64	18.93	64,401,116.04
2、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1,167,660.43	1.43	-	-	1,167,660.43
小计	80,610,385.11	98.66	15,041,608.64	18.66	65,568,776.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81,705,722.31	100.00	16,136,945.84	19.75	65,568,776.47

(续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5,337.20	1.04	1,095,337.20	100.00	-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组合	93,304,677.39	88.21	22,063,681.25	23.65	71,240,996.14
2、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11,279,736.47	10.66	-	-	11,279,736.47
小计	104,584,413.86	98.87	22,063,681.25	21.10	82,520,732.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0.09	100,000.00	100.00	-
合计	105,779,751.06	100.00	23,259,018.45	21.98	82,520,732.61

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1,095,337.20	1,095,337.2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095,337.20	1,095,337.2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
1 年以内	62,661,401.96	3,133,070.10	5.00
1-2 年	1,989,256.70	159,080.54	8.00
2-3 年	1,453,315.00	217,912.99	15.00
3-4 年	2,562,272.72	1,280,986.36	50.00
4-5 年	1,051,439.31	525,519.66	50.00
5 年以上	9,725,038.99	9,725,038.99	100.00
合计	79,442,724.68	15,041,608.64	18.9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10 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59,529.67 元；本期因收回前期已核销坏账而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84,99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印尼乌拉湾项目成本	工程前期成本垫付	4,167,925.58	工程终止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核销批复	否
2005 年原水星集团转入往来	其他款项	2,329,607.36	原水星集团往来，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否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	其他款项	50,000.00	账龄较长,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6,547,532.94	-	-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垃圾补贴及飞灰三防补贴	13,514,889.60	24,364,834.90
应收出口退税	1,167,660.43	11,279,736.47
保证金及押金	40,994,824.30	35,741,146.84
备用金	11,992,134.91	6,497,220.30
其他单位往来	10,865,420.73	19,695,115.75
其他	3,170,792.34	8,201,696.80
合计	81,705,722.31	105,779,751.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往来单位(或项目)名称	2016年10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无锡市财政局及无锡市惠山区堰桥街道办事处财政所	5,895,719.30	1年以内	7.22	294,785.97
无锡环境卫生管理处、无锡市城市管理局	7,633,167.30	1年以内	9.34	381,658.37
成都市兴蓉隆丰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6,143,090.90	1年以内	7.52	307,154.55
桐乡泰爱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970,000.00	1年以内	7.31	298,500.00
无锡译氏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年以内	2.45	100,000.00
合计	27,641,977.50		33.84	1,382,098.89

8、存货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1,514,572.21	893,700.22	170,620,871.99
产成品(库存商品)	156,205,248.09	-	156,205,248.09
在产品	610,491,370.50	343,517.97	610,147,852.53
合计	938,211,190.80	1,237,218.19	936,973,972.61

(续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8,102,697.07	837,111.71	147,265,585.36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产成品（库存商品）	139,403,818.01	-	139,403,818.01
在产品	551,805,200.51	343,517.97	551,461,682.54
合计	839,311,715.59	1,180,629.68	838,131,085.9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6年10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7,111.71	56,588.51	-	-	-	893,700.22
在产品	343,517.97	-	-	-	-	343,517.97
合计	1,180,629.68	56,588.51	-	-	-	1,237,218.19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	-	112,000,000.00
短期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00.00	-
预缴税款	6,604,860.77	7,928,791.96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7,310,619.55	25,162,199.94
待摊费用	451,232.27	279,675.16
合计	81,366,712.59	145,370,667.06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86,177,247.11		86,177,247.11	-	-	-
按成本计量的	544,880,967.73		544,880,967.73	604,131,367.73	-	604,131,367.73
合计	631,058,214.84		631,058,214.84	604,131,367.73	-	604,131,367.7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4,650,000.00	4,650,000.00
公允价值	86,177,247.11	86,177,247.11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81,527,247.11	81,527,247.11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2016年10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市政设计院(注1)	52,550,400.00	-	52,550,400.00		28.00
国联信托	123,251,314.01	-	-	123,251,314.01	9.76
利港电力	137,275,200.00	-	-	137,275,200.00	8.74
利港发电	226,447,200.00	-	-	226,447,200.00	8.74
约克空调(注2)	36,496,640.00	-	-	36,496,640.00	20.00
国联证券	20,786,613.72	-	-	20,786,613.72	1.53
江苏银行(注3)	4,650,000.00	-	4,650,000.00	-	-
江阴华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24,000.00	-	-	624,000.00	8.20
无锡锡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	-	750,000.00	-	1.00
无锡华东锡锋锅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10.00
无锡市正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	-	300,000.00	-	15.00
合计	604,131,367.73	-	59,250,400.00	544,880,967.73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现金红利	减值准备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市政设计院	-	-	-	-	-
国联信托	-	-	-	-	-
利港电力	47,807,843.16	-	-	-	-
利港发电	95,752,787.48	-	-	-	-
约克空调	73,696,206.00	-	-	-	-
国联证券	11,645,462.40	-	-	-	-
江苏银行	-	-	-	-	-
江阴华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	-	-	-
无锡锡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	-	-	-
无锡华东锡锋锅炉科技有限公司	-	-	-	-	-
无锡市正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	-	-	-	-
合计	228,902,299.04	-	-	-	-

注1：2015年12月29日无锡市国资委锡国资权[2015]101号《关于确认无锡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方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将持有市政设计28%股权，按照无锡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开挂牌价5,736.4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注2：持有20%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该公司为本公司与约克国际(北亚)有限公司

(外国企业) 合资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 本公司虽委派董事一名, 但在董事会影响微小, 且不实际担任管理职务, 也不参与经营管理。

注 3: 江苏银行股票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交易, 华光股份将其持有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6 年 8 月 2 日起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江阴热电	322,981,790.51	-	-	73,581,012.94	-463,777.04	23,748,525.41
江阴益达	50,897,824.74	-	-	15,239,473.03	-8,585.00	
小计	373,879,615.25	-	-	88,820,485.97	-472,362.04	23,748,525.41
二、联营企业						
高佳太阳能	434,168,999.40	-		76,703,614.15	219,267.08	-
丰晟科技	2,679,178.55	-	2,679,178.55	-	-	-
蓝天热电	100,625,527.93	-	-	27,806,053.86	-	-
国联财务	122,995,179.15	-	-	6,150,416.43	-	-
译氏照明	2,774,486.49	-	-	-1,090,806.42	-	-
华创投资	9,796,162.89	-	-	-	-	-
中清源	-	17,500,000.00	-	-	-	-
小计	673,039,534.41	17,500,000.00	2,679,178.55	109,569,278.02	219,267.08	-
合计	1,046,919,149.66	17,500,000.00	2,679,178.55	198,389,763.99	-253,094.96	23,748,525.41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 2016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江阴热电	48,325,251.64	-	-	371,522,300.18	-	-
江阴益达	19,182,052.98	-	-	46,946,659.79	-	-
小计	67,507,304.62	-	-	418,468,959.97	-	-
二、联营企业						
高佳太阳能	80,097,914.45	-	-	430,993,966.18	-	-
丰晟科技	-	-	-	-	-	-
蓝天热电	-	-	-	128,431,581.79	-	-
国联财务	7,000,000.00	-	-	122,145,595.58	-	-
译氏照明	-	-	-	1,683,680.07	-	-
华创投资	-	-	-	9,796,162.89	9,796,162.89	9,796,162.89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16年10月31日	减值准备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减值准备2016年10月31日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清源	-	-	-	17,500,000.00	-	-
小计	87,097,914.45	-	-	710,550,986.51	9,796,162.89	9,796,162.89
合计	154,605,219.07	-	-	1,129,019,946.48	9,796,162.89	9,796,162.89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	779,198,073.62	2,515,560,618.23	56,847,679.78	3,351,606,37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578,442.08	163,368,885.67	3,016,004.45	169,963,332.20
(1) 购置	450,380.00	932,723.08	2,776,943.35	4,160,046.43
(2) 在建工程转入	3,128,062.08	162,436,162.59	239,061.10	165,803,285.77
3. 本期减少金额	6,965,179.64	34,355,685.52	2,788,252.22	44,109,117.38
(1) 处置或报废	6,965,179.64	34,355,685.52	2,788,252.22	44,109,117.38
4. 2016年10月31日	775,811,336.06	2,644,573,818.38	57,075,432.01	3,477,460,586.45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	286,160,625.91	1,082,051,339.75	33,092,670.74	1,401,304,636.4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863,142.79	136,940,646.96	5,497,019.31	166,300,809.06
(1) 计提	23,863,142.79	136,940,646.96	5,497,019.31	166,300,809.06
3. 本期减少金额	2,315,714.10	18,456,068.19	2,323,646.99	23,095,429.28
(1) 处置或报废	2,315,714.10	18,456,068.19	2,323,646.99	23,095,429.28
4. 2016年10月31日	307,708,054.60	1,200,535,918.52	36,266,043.06	1,544,510,016.18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	7,710,211.58	-	7,710,211.58
2. 本期增加金额	-	1,327,358.10	-	1,327,358.10
(1) 计提	-	1,327,358.10	-	1,327,358.10
3. 本期减少金额	-	1,507,367.53	-	1,507,367.53
(1) 处置或报废	-	1,507,367.53	-	1,507,367.53
4. 2016年10月31日	-	7,530,202.15	-	7,530,202.15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10月31日	468,103,281.46	1,436,507,697.71	20,809,388.95	1,925,420,368.12
2. 2015年12月31日	493,037,447.71	1,425,799,066.90	23,755,009.04	1,942,591,523.65

(2) 截止2016年10月31日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截止2016年10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账面价值（万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部分房屋建筑物	2,617.76	正在办理房屋建设规划许可手续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化水扩建工程	-	-	-	140,000.00	-	140,000.00
烟气提标技改项目	-	-	-	539,132.05	-	539,132.05
污泥烘干脱水项目	-	-	-	84,905.66	-	84,905.66
热网管线工程	35,209,562.88	-	35,209,562.88	55,136,843.64	-	55,136,843.64
公主岭垃圾焚烧发电 BOT 项目	831,866.07	-	831,866.07	-	-	-
3#炉节能环保技改	-	-	-	19,923,487.34	-	19,923,487.34
零星工程	703,552.30	-	703,552.30	532,760.33	-	532,760.33
合计	36,744,981.25	-	36,744,981.25	76,357,129.02	-	76,357,129.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16年10月31日
化水扩建工程	140,000.00	18,316,846.85	18,456,846.85	-	-
烟气提标技改项目	539,132.05	47,921,458.76	48,460,590.81	-	-
污泥烘干脱水项目	84,905.66	19,133,979.77	19,218,885.43	-	-
热网管线工程	55,136,843.64	34,643,480.35	54,570,761.11	-	35,209,562.88
3#炉节能环保技改	19,923,487.34	880,188.68	20,803,676.02	-	-
合计	75,824,368.69	120,895,954.41	161,510,760.22	-	35,209,562.88

(续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化水扩建工程	2,210.00	完工	-	-	-	自筹
烟气提标技改项目	5,800.00	完工	-	-	-	自筹
污泥烘干脱水项目	1,515.10	完工	-	-	-	自筹
热网管线工程	-	-	-	-	-	自筹
3#炉节能环保技改	-	完工	125,086.15	-	-	自筹
合计	-	-	125,086.15	-	-	

(3) 期末无应计提减值准备的在建工程项目。

14、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报废	146,883.14	43,441.93
合 计	146,883.14	43,441.93

15、无形资产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	178,035,712.94	11,896,298.55	58,013,597.70	91,686,601.32	339,632,210.51
2. 本期增加金额	-	285,042.73	2,388,799.13	-	2,673,841.86
(1) 购置	-	285,042.73	2,388,799.13	-	2,673,841.8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2016年10月31日	178,035,712.94	12,181,341.28	60,402,396.83	91,686,601.32	342,306,052.37
二、累计摊销					
1. 2015年12月31日	48,894,861.77	9,109,077.29	3,963,654.74	84,229,380.27	146,196,974.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6,368.11	953,953.56	2,229,608.85	5,028,863.44	11,128,793.96
(1) 计提	2,916,368.11	953,953.56	2,229,608.85	5,028,863.44	11,128,793.9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2016年10月31日	51,811,229.88	10,063,030.85	6,193,263.59	89,258,243.71	157,325,768.03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 2016年10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10月31日	126,224,483.06	2,118,310.43	54,209,133.24	2,428,357.61	184,980,284.34
2. 2015年12月31日	129,140,851.17	2,787,221.26	54,049,942.96	7,457,221.05	193,435,236.44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年10月31日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年10月31日
110KV 输电线路	20,725,364.74	-	841,532.60	-	19,883,832.14
飞灰三防工程	14,258,950.91	-	11,882,459.10	-	2,376,491.81
锡山污泥处置项目支出	11,264,457.14	-	457,904.76	-	10,806,552.38
线路接入系统	16,833,890.88	-	779,346.80	-	16,054,544.08
长期资产改造	3,392,041.97	-	1,253,882.70	-	2,138,159.27
办公室装修费	1,362,982.24	-	351,284.50	-	1,011,697.74
开办费	-	413,613.57	-	-	413,613.57
其他项目	437,382.00	127,307.50	125,903.35	-	438,786.15
合计	68,275,069.88	540,921.07	15,692,313.81	-	53,123,677.14

17、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0,717,059.02	47,618,942.71	244,340,969.55	44,134,508.82
其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62,153,475.79	44,081,385.01	223,153,965.40	38,955,820.75
存货跌价准备	1,237,218.19	185,582.73	1,180,629.68	177,094.45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2,500,000.00	62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796,162.89	1,469,424.43	9,796,162.89	2,449,040.7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530,202.15	1,882,550.54	7,710,211.58	1,927,552.90
固定资产	10,989,298.07	2,747,324.52	11,085,000.55	2,771,250.14
预提及暂估款项	9,969,181.30	1,825,450.70	9,898,446.30	1,807,766.95
应付职工薪酬	2,310,659.66	577,664.91	1,069,744.57	267,436.14
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	9,684,930.81	2,421,232.70	5,555,136.56	1,388,784.14
预计负债	19,835,454.40	2,975,318.16	19,159,558.56	2,873,933.78
未实现利润	41,287,394.44	10,321,848.61	32,843,804.92	8,210,951.23
递延收益	34,404,885.43	6,895,654.69	30,202,750.00	5,990,41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755,056.68	13,188,764.18	60,371,715.88	15,092,928.98
小计	461,953,919.81	88,572,201.18	414,527,126.89	82,537,972.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81,527,247.11	12,229,087.07	24,850.00	6,212.50
小计	81,527,247.11	12,229,087.07	24,850.00	6,212.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29,087.07	76,343,114.11	6,212.50	82,531,76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29,087.07	-	6,212.50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款	5,014,826.00	-
资产管理计划	-	36,569,600.00
预付股权受让款[注]	24,900,000.00	-
合计	29,914,826.00	36,569,600.00

注：详见附注十五、2。

19、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64,500,000.00	315,500,000.00
信用借款	312,500,000.00	201,000,000.00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
合计	527,000,000.00	516,500,000.00

20、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49,031,276.00	828,820,805.22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	-
合计	679,031,276.00	828,820,805.22

21、应付账款

(1) 项目性质分析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购买商品款	1,160,922,182.29	1,038,104,533.21
工程及设备款	300,571,020.87	254,622,870.77
购买管网资产款	342,585,489.49	301,921,744.96
其他款项	8,297,614.90	14,657,901.81
合计	1,812,376,307.55	1,609,307,050.7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金额为 149,088,361.39 元, 主要系未结算的采购货款及供应商质量保证金。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款项	1,036,439,201.69	1,040,096,988.09
合计	1,036,439,201.69	1,040,096,988.0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金额为 206,007,312.26 元, 尚未结转的原因主要为产品或工程尚未交付或完工。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0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2,693,825.05	279,172,721.91	288,946,317.19	52,920,229.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80,459.19	46,562,663.84	46,853,137.35	1,089,985.68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4,074,284.24	325,735,385.75	335,799,454.54	54,010,215.4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0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182,803.57	212,160,254.12	223,065,826.88	39,277,230.81
2、职工福利费	6,606,497.74	16,711,090.25	13,847,010.27	9,470,577.72
3、社会保险费	599,898.25	20,053,770.19	20,159,575.50	494,092.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5,636.38	16,594,921.73	16,693,218.90	417,339.21
工伤保险费	55,782.45	2,528,761.88	2,526,181.48	58,362.85
生育保险费	28,479.42	930,086.58	940,175.12	18,390.88
4、住房公积金	285,218.00	17,420,725.00	17,366,251.00	339,69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19,407.49	5,494,416.35	7,175,187.54	3,338,636.3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非货币性福利	-	-	-	-
9、劳务用工费	-	7,332,466.00	7,332,466.00	-
合计	62,693,825.05	279,172,721.91	288,946,317.19	52,920,229.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0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85,680.94	38,723,029.75	39,032,269.98	976,440.71
2、失业保险费	94,778.25	2,055,257.08	2,037,210.36	112,824.97
3、企业年金缴费		5,784,377.01	5,783,657.01	720.00
合 计	1,380,459.19	46,562,663.84	46,853,137.35	1,089,985.68

24、应交税费

项 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8,384,553.47	19,517,435.67
营业税	183,886.11	520,694.55
企业所得税	20,874,726.63	59,712,335.94
个人所得税	428,644.75	226,556.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3,014.75	843,164.34
房产税	366,857.16	1,369,327.61
土地使用税	379,479.96	1,273,879.55
教育费附加	600,408.10	589,333.53
防洪保安资金	728,440.00	1,331,625.70
印花税	36,583.54	257,094.28
合 计	32,836,594.47	85,641,447.52

25、应付利息

项 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金借款利息	454,993.04	1,003,216.11
合 计	454,993.04	1,003,216.11

不存在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26、应付股利

项 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386,113,560.66	9,363,700.66
合 计	386,113,560.66	9,363,700.66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金、押金	30,033,503.32	23,977,763.02
股权转让暂收款	-	20,209,410.00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代收代付款	2,670,940.11	1,165,606.04
往来款	36,786,287.42	36,944,582.84
2012 年度脱硫电费差价	10,931,500.00	10,931,500.00
其他应付款项	4,996,159.39	10,389,533.09
合计	85,418,390.24	103,618,394.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10,931,500.00	尚未扣款
合计	10,931,500.00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1,000,000.00	178,987,200.00
合计	71,000,000.00	178,987,2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	28,987,200.00
委托贷款	-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71,000,000.00	-
合计	71,000,000.00	178,987,200.00

29、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	41,597,800.00
信用借款	27,181,820.00	27,191,120.00
合计	27,181,820.00	68,788,920.00

30、预计负债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9,835,454.40	19,159,558.56	根据预计发生的售后费用估计
合计	19,835,454.40	19,159,558.56	

31、递延收益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0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622,440.83	9,438,055.00	6,127,203.30	61,933,292.53	-
合计	58,622,440.83	9,438,055.00	6,127,203.30	61,933,292.53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年10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秸秆直燃锅炉项目	600,000.00	-	166,666.67	-	433,333.33	与资产相关
院士工作站	600,000.00	-	83,333.33	-	516,666.67	与资产相关
整体煤气化联合循环发电关键设备及大型垃圾焚烧装备建设项目	750,000.00	-	125,000.00	-	625,000.00	与资产相关
30万千瓦循环流化床锅炉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450,000.00	-	75,000.00	-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余热锅炉技改项目	4,621,500.00	-	592,500.00	-	4,029,00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硝改造项目环境保护引导资金	2,169,270.83	-	123,958.33	-	2,045,312.50	与资产相关
脱硝系统项目	2,325,000.00	-	-	-	2,3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硝系统项目	2,756,250.00	0.00	1,020,833.33	-	1,735,416.67	与收益相关
高效节能型烟气脱硝系统项目	-	775,000.00	-	-	7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型烟气脱硝系统项目	-	1,225,000.00	183,750.00	-	1,041,25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领域质量攻关项目	3,500,000.00	1,500,000.00	1,000,000.00	-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资金专利资助/300t/h新型低氮环保项目	-	1,200,000.00	-	-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17,698,434.70	-	962,534.01	-	16,735,900.69	与资产相关
太湖水治理第五期专项资金	935,333.33	-	38,330.00	-	897,003.33	与资产相关
无锡市锡山区财政局太湖水污染治理专项资金	4,248,833.34	-	160,330.00	-	4,088,503.34	与资产相关
太湖水治理第七期专项资金	2,303,500.00	-	85,000.00	-	2,218,50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装置技术装备产业化项目	603,749.17	-	25,561.6	-	578,187.57	与资产相关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装置技术装备产业化项目	460,569.46	48,055.00	112,220.0	-	396,404.46	与收益相关
污泥浓缩、脱水、干化系统及装备	-	500,000.00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泥浓缩、脱水、干化系统及装备	-	200,000.00	131,404.79	-	68,595.21	与收益相关
2012年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	406,250.00	-	26,041.66	-	380,208.34	与资产相关
省级环保引导资金(SCR脱硝项目)	375,000.00	-	26,041.66	-	348,958.34	与资产相关
2014年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	2,126,875.00	-	123,958.34	-	2,002,916.66	与资产相关
2014年省级脱硫考核补助资金	1,814,375.00	-	105,729.16	-	1,708,645.84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年10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4年省级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补助资金	3,637,500.00		202,083.34		3,435,416.66	与资产相关
惠山区现代产业发展资金	-	650,000.00	30,468.75	-	619,531.25	与资产相关
惠山区财政局技术改造引导资金	-	950,000.00	19,791.67	-	930,208.33	与资产相关
无锡惠山财政环保引导资金	-	400,000.00	8,333.33	-	391,666.67	与资产相关
2006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资金	3,300,000.00	-	250,000.00	-	3,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惠山财政局环境保护引导资金	600,000.00	-	100,000.00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年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	360,000.00	-	50,000.00	-	3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太湖治理省级专项资金-污泥预处理	852,000.00	-	118,333.34	-	733,666.66	与资产相关
太湖治理省级专项资金-污泥焚烧处理	1,128,000.00	-	156,666.66	-	971,333.34	与资产相关
暖企行动技改项目补贴款	-	1,740,000.00	18,125.00	-	1,721,875.00	与资产相关
2016年度无锡市技术改造引导资金项目	-	250,000.00	5,208.33	-	244,791.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8,622,440.83	9,438,055.00	6,127,203.30	0.00	61,933,292.53	-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0月31日
管网建设费	59,621,718.90	2,591,615.20	9,666,607.40	52,546,726.70
收到一次入网费	749,996.98	500,000.00	1,041,667.00	208,329.98
合计	60,371,715.88	3,091,615.20	10,708,274.40	52,755,056.68

33、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159,136,930.94	4,172,159,321.13
少数股东权益	269,339,816.74	253,942,201.84
合计	4,428,476,747.68	4,426,101,522.97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69,489,157.11	2,479,836,888.17	4,097,541,664.15	3,282,596,983.24
其他业务	38,747,981.15	14,887,470.37	57,765,320.43	9,590,859.54
合计	3,208,237,138.26	2,494,724,358.54	4,155,306,984.58	3,292,187,842.78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营业税	1,418,785.34	3,491,300.22
城建税	8,800,131.29	12,008,892.06
教育附加	6,281,498.70	8,575,861.64
合计	16,500,415.33	24,076,053.92

36、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0,489,197.86	13,178,455.55
产品运输费	35,806,581.43	44,305,291.69
服务费	5,554,096.64	13,666,996.63
售后服务费	5,127,431.11	9,797,231.61
业务招待费	5,514,459.63	4,776,693.97
其他	8,186,225.32	13,810,856.71
合计	70,677,991.99	99,535,526.16

37、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61,218,294.52	196,495,491.60
折旧和摊销费	19,984,245.14	26,346,806.71
办公水电租赁	9,419,926.20	17,818,884.54
技术开发费	75,496,165.58	99,583,714.79
排污费	4,035,322.22	3,184,716.39
税费	9,491,454.03	11,907,838.17
修理检验费	14,235,355.57	15,990,055.39
业务费	3,017,985.38	4,197,739.95
其他	51,719,756.83	70,891,904.38
合计	348,618,505.47	446,417,151.92

38、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26,094,308.01	37,542,028.67
金融机构手续费	2,104,353.87	2,982,264.33
减：利息收入	23,375,077.98	32,737,779.71
汇兑损失	-4,869,694.71	-6,362,464.91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合计	-46,110.81	1,424,048.38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一、坏账损失	47,549,249.06	27,722,366.98
二、存货跌价损失	56,588.51	1,180,629.59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27,358.10	6,202,844.05
合计	48,933,195.67	35,105,840.62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32,15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合计	-	-32,150.00

41、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389,763.98	197,947,594.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85,121.45	-493,937.2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832.41	189,254.5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902,299.04	298,782,678.7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3,440.00	2,885,301.62
其他	4,158,376.19	783,235.03
合计	440,285,953.07	500,094,127.41

42、营业外收入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是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26,286.44	2,261,598.48	是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26,286.44	2,261,598.48	是
政府补助	43,536,279.10	43,141,102.47	是
违约金及赔偿收入	560,846.01	16,272,785.81	是
增值税退税	3,663,368.33	16,156,145.23	否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是否计入当期 非经常性损益
其他	10,569,124.69	1,296,863.58	是
合计	58,755,904.57	79,128,495.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6,127,203.30	6,238,366.57	见附注六、31
垃圾补贴（注 1）	13,833,039.50	14,887,533.50	与收益相关
飞灰三防补贴（注 2）	19,034,007.30	19,901,088.40	与收益相关
惠山区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资金补助	50,000.00	199,329.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扶持展会资金	148,500.00	-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	5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研发机构奖励	-	-	与收益相关
无锡市科技保险项目拨款	-	-	与收益相关
无锡新区知识产权优势项目资金	20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新区产业升级基金	-	-	与收益相关
无锡新区外贸稳增长基金	-	-	与收益相关
无锡新区管委会专利资助	162,230.00	208,410.00	与收益相关
新产品开发补助	-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四季度外贸稳定增长专项资金	256,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81,819.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重大装备首台套）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节能与循环经济）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新入选生产性服务业重点/示范企业）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驰名商标奖励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滨湖区发改局新三板挂牌奖励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工业节能与循环经济项目补贴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93,480.00	256,37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3,536,279.10	43,141,102.47	

注 1、无锡市财政局根据无锡市市政公用事业局、无锡市财政局锡政公环【2009】18 号《关于调整惠联和益多垃圾电厂垃圾处理服务费补贴标准的通知》拨入。

注 2、无锡市财政局、无锡市锡山区财政局根据无锡市人民政府锡政字【2015】1162 号办文单及锡财建【2015】131 号文件拨入。

43、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是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284,401.40	7,418,442.82	是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284,401.40	7,418,442.82	是
罚款及滞纳金	2,586,712.90	865,446.58	是
防洪保安资金	301,039.65	2,434,894.73	否
债务重组损失	-	200,000.00	是
捐赠支出	-	13,000.00	是
其他	15,479,745.43	1,861,540.86	是
合计	36,651,899.38	12,793,324.99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246,376.64	102,008,711.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40,441.00	-21,901,114.91
合计	59,205,935.64	80,107,596.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利润总额	691,218,740.33	822,957,668.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2,804,685.08	205,739,417.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94,871.52	-15,966,653.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07,894.90	337,556.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6,443,661.78	-123,373,359.49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	-4,280,309.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31,888.96	17,910,363.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259,417.98
所得税费用	59,205,935.64	80,107,596.65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350,777,068.2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1,680,142.40 元、保函保证金 79,096,925.82 元
应收票据	84,484,565.50	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
应收账款	50,000,000.00	子公司华光电站将应收黑龙江鹏程生化有限公司 5,000 万元用于贸易融资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	受限制的原因
固定资产	40,970,277.26	子公司华光工锅将其土地使用权及地上附属物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取得综合授信额度4,500万元
无形资产	8,941,874.74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6年10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1,217,139.65
其中:美元	4,613,039.13	6.7641	31,203,057.97
欧元	1,895.40	7.4294	14,081.68
应收账款			149,260,100.83
其中:美元	22,066,513.04	6.7641	149,260,100.83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万元)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华丰节能	1,542.70	75.00	股权转让	2015年10月	办理完成产权交接手续	-494,437.21

(续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华丰节能	—	—	—	—	—	—

2、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实际投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子公司类型
德联生物质	2016年3月	1,000.00	100.00	100.00	全资

八、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1、子公司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惠联垃圾	无锡	92.5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市惠山区堰桥街道仓桥头88号	以燃烧城市生活垃圾的方式生产销售电力、蒸汽
惠联热电	无锡	92.5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市堰桥街道仓桥头88号	电力生产, 热力与相关产品的生产与经营
国联环科	无锡	65.00	-	设立	无锡市金融一街8号	污泥处理处置技术的研发
南京环保	南京	-	55.00	设立	南京江宁区	污水处理处置技术的研发
锡联环保	常州	-	100.00	设立	常州市武进区	污水处理处置技术的研发
淮安环保	淮安	-	100.00	设立	淮安市清浦区	污水处理处置技术的研发
新联热力	无锡	65.00	-	设立	无锡市新区龙山路4号B幢704	城镇供热服务
华光运业	无锡	50.59	-	设立	无锡新区城南路3号	普通货运、货运代办
华光工锅	无锡	58.99	-	设立	无锡新区后宅镇锡协路197号	工业锅炉、电站锅炉及配件、导热油炉、锅炉水处理设备、锅炉辅机及配件的制造、加工; 锅炉安装、锅炉修理
动力管道	无锡	70.00	-	设立	无锡市新区硕放工业集中区五期C6地块	锅炉水管弯管、锅炉下降管弯管、锅炉受压部件、锅炉配件的制造、加工、销售
华光新动力	无锡	35.00	-	设立	无锡市新区梅育路123号	烟气净化处理工程的技术开发、设计及咨询服务等
华光电站	无锡	90.00	-	设立	无锡新区城南路3号	电站工程总承包、电站工程设备成套; 电站的设计咨询、技术开发、改造服务、备品备件、运维培训及其他相关服务
友联热电	无锡	9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市新区梅育路129号	电力、热力与相关产品的生产与经营
西安大唐	西安	3.33	96.67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安市新城区金花北路16号建工金华酒店526室	电站工程咨询、设计、监理、总承包等
华丰节能	无锡	75.00	-	设立	无锡新区太湖国际科技园菱湖大道200号中国传感网国际创新园E幢	节能工程的设计咨询、技术开发、改造及相关服务; 太阳能电池组件、电力设备、太阳能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德联生物质	公主林	100.00	-	设立	吉林省公主岭市苇子沟乡苇子沟村2屯	生物质能发电; 热力生产和供应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华光新动力是本公司和宜兴王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新动力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和无锡索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共同出资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1,0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是华光新动力的第一大股东。本公司在华光新动力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华光新动力的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均由本公司委派，本公司能够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惠联垃圾(模拟)	7.50	220,840.31	1,275,000.00	11,000,969.06
惠联热电(模拟)	7.50	4,805,414.11	8,775,000.00	18,441,109.92
国联环科	35.00	2,773,361.19	-	28,947,020.1
南京环保	45.00	474,955.01	-	5,764,512.05
新联热力(模拟)	35.00	5,087,923.06	3,500,000.00	45,073,865.98
华光运业	49.41	969,950.03	504,000.00	6,653,298.81
华光工锅	41.01	797,298.13	615,150.00	30,269,039.69
动力管道	30.00	211,795.16	150,000.00	3,135,654.22
华光新动力	65.00	29,793,486.67	7,800,000.00	92,181,881.29
华光电站	10.00	2,800,306.78	1,250,000.00	12,326,954.16
友联热电	10.00	2,592,622.30	10,700,000.00	15,545,511.4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惠联垃圾(模拟)	154,663,701.17	112,445,681.56	267,109,382.73	85,716,308.63	34,713,486.67	120,429,795.30
惠联热电(模拟)	178,823,320.85	699,043,922.43	877,867,243.28	622,168,225.57	9,817,552.09	631,985,777.66
国联环科	55,297,138.19	72,448,799.00	127,745,937.19	39,641,532.31	8,747,193.91	48,388,726.22
南京环保	20,196,043.83	252,516.30	20,448,560.13	7,638,533.35	-	7,638,533.35
新联热力(模拟)	56,275,206.91	633,133,222.39	689,408,429.30	508,079,228.37	52,546,726.70	560,625,955.07
华光运业	16,317,461.50	872,201.28	17,189,662.78	3,724,653.37	-	3,724,653.37
华光工锅	337,174,582.93	69,746,335.64	406,920,918.57	333,342,647.74	-	333,342,647.74
动力管道	10,411,725.71	462,191.74	10,873,917.45	421,736.69	-	421,736.69
华光新动力	273,324,017.64	26,402,786.23	299,726,803.87	127,596,994.48	25,712,121.07	153,309,115.55
华光电站	531,901,152.82	40,842,464.21	572,743,617.03	472,932,554.61	-	472,932,554.61
友联热电	69,744,463.28	405,231,335.23	474,975,798.51	317,267,041.40	2,253,642.48	319,520,683.88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惠联垃圾(模拟)	197,491,143.41	95,157,792.69	292,648,936.10	98,492,066.10	33,421,820.00	131,913,886.10

子公司名称	2015年度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惠联热电(模拟)	84,979,614.19	639,074,198.17	724,053,812.36	409,402,030.19	8,360,000.00	417,762,030.19
国联环科	51,843,934.31	69,744,460.07	121,588,394.38	38,842,838.61	8,551,985.30	47,394,823.91
南京环保	16,922,767.14	206,706.95	17,129,474.09	5,374,902.89	-	5,374,902.89
新联热力(模拟)	81,423,174.74	639,983,870.41	721,407,045.15	495,941,975.05	101,219,518.90	597,161,493.95
华光运业	14,951,010.03	651,899.82	15,602,909.85	3,080,894.53	-	3,080,894.53
华光工锅	336,472,491.83	74,479,296.61	410,951,788.44	336,570,678.09	-	336,570,678.09
动力管道	9,807,815.82	608,357.02	10,416,172.84	169,975.96	-	169,975.96
华光新动力	388,672,203.29	28,287,637.34	416,959,840.63	275,128,293.46	24,240,808.56	299,369,102.02
华光电站	611,318,875.11	41,906,159.41	653,225,037.52	571,882,496.53	-	571,882,496.53
友联热电	57,743,084.51	437,395,988.96	495,139,073.47	255,690,914.06	2,919,267.81	258,610,181.87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16年1-10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惠联垃圾(模拟)	97,189,338.72	2,944,537.43	2,944,537.43
惠联热电(模拟)	423,824,678.12	64,072,188.08	64,072,188.08
国联环科	54,856,826.79	5,163,640.50	5,163,640.50
南京环保	7,899,498.28	1,055,455.58	1,055,455.58
新联热力(模拟)	228,296,474.38	14,536,923.03	14,536,923.03
华光运业	28,568,544.25	1,962,994.09	1,962,994.09
华光工锅	244,816,886.73	697,160.48	697,160.48
动力管道	7,542,256.62	705,983.88	705,983.88
华光新动力	248,595,286.26	40,826,949.71	40,826,949.71
华光电站	328,206,289.03	30,968,521.43	30,968,521.43
友联热电	277,671,122.04	25,926,223.03	25,926,223.03

(续表)

子公司名称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惠联垃圾(模拟)	109,012,996.62	-5,659,937.48	-5,659,937.48
惠联热电(模拟)	511,834,787.41	80,640,539.95	80,640,539.95
国联环科	61,631,639.44	15,822,276.32	15,822,276.32
南京环保	9,715,994.90	929,984.99	929,984.99
新联热力(模拟)	254,933,162.79	16,199,960.78	16,199,960.78
华光运业	30,674,300.19	1,403,536.64	1,403,536.64
华光工锅	300,022,587.61	341,641.77	341,641.77
动力管道	7,724,633.19	382,304.91	382,304.91
华光新动力	341,168,381.17	56,709,740.04	56,709,740.04

子公司名称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华光电站	616,254,615.15	7,228,916.25	7,228,916.25
友联热电	333,106,060.95	40,905,228.81	40,905,228.81
华丰节能	2,954,740.41	1,156,902.33	1,156,902.33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5年4月20日，国联环保受让杨叙军持有的子公司国联环科5%股权，受让完成后本公司合计持有国联环科65%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国联环科
	受让5%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2,5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5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207,196.57
差额	-707,196.57
调整未分配利润	-707,196.57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国联财务	无锡	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8号18楼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等	20.00	-	20.00
译氏照明	无锡	无锡市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威路2号	照明产品的批发和进出口、技术咨询、转让、服务。	25.00	-	25.00
蓝天热电	无锡	无锡市新区梅村新洲路210号	燃气发电、供热、供冷（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分布式能源工程的设计、建设、技术服务。	35.00	-	35.00
高佳太阳能	无锡	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堰桥配套区堰丰路168号	开发、生产晶体硅太阳能电池、半导体晶体硅片、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发电设备及零部件	24.81	-	24.81
江阴热电	江阴	江阴市周庄镇电厂路	火力发电；蒸汽、工业用水的生	50.00	-	50.00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2号	产、供应；煤碳的检测			
江阴益达	江阴	江阴市临港新城滨江西路2号	煤炭的批发；综合货运站（场）（装卸）	50.00	-	50.00
中清源	山西太原	太原市小店区长治路251号瑞杰科技中心A座三层315、316室	环保节能技术、新材料技术、生物技术的开发、咨询、推广及转让；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工业余热综合利用；集中供热（冷）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检修、运营；供热设备的销售、维护	35.00	-	35.00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2016年1-10月	
	江阴热电	江阴益达
流动资产	459,808,581.66	72,787,468.4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31,968,308.89	37,677,430.65
非流动资产	712,605,936.92	25,232,903.12
资产合计	1,172,414,518.58	98,020,371.54
流动负债	259,144,672.60	4,127,051.96
非流动负债	59,264,091.59	
负债合计	318,408,764.19	4,127,051.96
少数股东权益	110,961,154.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43,044,600.35	93,893,319.5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1,522,300.18	46,946,659.79
调整事项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71,522,300.18	46,946,659.7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747,565,047.84	49,910,258.32
财务费用	1,963,855.32	-919,361.80
所得税费用	63,307,956.86	10,163,235.14
净利润	176,684,807.71	15,202,022.32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2016年1-10月	
	江阴热电	江阴益达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927,554.07	-17,170.00
综合收益总额	175,757,253.64	15,184,852.32
	-	-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48,325,251.64	19,182,052.97

(续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1-12月	
	江阴热电	江阴益达
流动资产	372,263,418.02	92,880,504.9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00,524,483.51	37,984,836.14
非流动资产	758,413,693.82	16,467,159.92
资产合计	1,130,677,111.84	109,347,664.90
流动负债	288,219,113.31	7,552,015.43
非流动负债	60,171,281.86	
负债合计	348,390,395.17	7,552,015.43
少数股东权益	136,323,135.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45,963,581.02	101,795,649.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22,981,790.51	50,897,824.74
调整事项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	-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2,981,790.51	50,897,824.7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934,454,813.07	68,203,858.33
财务费用	4,102,359.47	-1,537,235.33
所得税费用	64,115,034.30	15,341,717.06
净利润	188,351,311.45	45,926,311.7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407,218.86	-41,820.00
综合收益总额	187,944,092.59	45,884,491.74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1-12月	
	江阴热电	江阴益达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8,612,233.06	20,849,599.86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6年10月31日/2016年1-10月(或购买日至2016年10月31日)				
	高佳太阳能	蓝天燃电	财务公司	中清源	泽氏照明
流动资产 ²²	1,469,243,372.30	341,652,694.80	4,866,776,080.17	55,465,744.37	9,402,422.94
非流动资产	1,284,132,136.22	868,785,456.78	39,812,163.92	81,042,160.45	2,209,286.02
资产合计	2,753,375,508.52	1,210,438,151.58	4,906,588,244.09	136,507,904.82	11,611,708.96
流动负债	1,016,197,087.81	294,584,019.30	4,305,598,823.88	86,061,059.32	4,876,988.67
非流动负债	-	544,757,791.69	-	7,258,333.33	-
负债合计	1,016,197,087.81	839,341,810.99	4,306,598,823.88	93,319,392.65	4,876,988.6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37,178,420.71	371,096,340.59	599,989,420.21	43,188,512.17	6,734,720.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0,993,966.18	129,883,719.21	119,997,890.04	15,870,229.26	1,683,680.07
调整事项					
--商誉	-	182,983.15	-	1,629,770.74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1,452,137.42	-	-	-
--其他	-	-	2,147,705.54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30,993,966.18	128,431,581.79	122,145,595.58	17,500,000.00	1,683,680.0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
营业收入	2,557,039,670.47	575,405,495.58	71,438,191.04	-	5,020,195.76
净利润	309,164,103.79	79,242,747.60	30,752,082.15	-	-4,363,225.6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883,785.10	-	-	-	-
综合收益总额	310,047,888.89	79,242,747.60	30,752,082.15	-	-4,363,225.68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0,097,914.45	-	7,000,000.00	-	-

(续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1-12月			
	高佳太阳能	蓝天燃电	财务公司	译氏照明
流动资产	1,789,725,860.32	281,469,370.79	4,868,819,180.20	13,828,233.94
非流动资产	1,405,398,599.37	946,096,994.82	13,813,268.45	2,416,126.09
资产合计	3,195,124,459.69	1,227,566,365.61	4,882,632,448.65	16,244,360.03
流动负债	1,445,148,645.92	367,042,772.62	4,278,395,080.59	5,146,414.06
非流动负债		568,670,000.00		
负债合计	1,445,148,645.92	935,712,772.62	4,278,395,080.59	5,146,414.0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49,975,813.77	291,853,592.99	604,237,368.06	11,097,945.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产份额	434,168,999.40	102,148,757.54	120,847,473.61	2,774,486.49
调整事项				
--商誉	-	182,983.16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	-
--其他	-	-	2,147,705.54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434,168,999.40	102,331,740.70	122,995,179.15	2,774,486.49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 资的公允价值	-	-	-	-
营业收入	3,114,157,834.20	145,879,059.07	94,881,637.97	22,161,690.10
净利润	342,741,540.01	16,185,123.10	49,665,890.81	-3,096,898.5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2,087,210.49	-	-	-
综合收益总额	344,828,750.50	16,185,123.10	49,665,890.81	-3,096,898.55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52,142,925.60	-	8,000,000.00	-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	-
(2) 权益工具投资	86,177,247.11	86,177,247.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6,177,247.11	86,177,247.11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理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四、10 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

(1)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

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存款及应收账款。本公司管理汇率风险时由指定成员密切关注汇率的变动，并在可能范围内调节持有外币资产与负债余额、必要时运用对冲工具缓解外汇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如附注六、46 所示。

敏感性分析：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或欧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2%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2%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美元影响		欧元影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民币贬值	3,681,778.20	3,511,948.38	287.34	274.45
人民币升值	-3,537,708.62	-3,374,120.97	-276.16	-263.65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长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较少存在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因此，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合同前，本公司对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与主要银行拥有足够的未使用授信额度，管理层有信心能获取充足的流动资产如期偿还各项债务。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

编制。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无。

(三)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联集团	国有独资公司	无锡	从事资本、资产经营	800,000.00	100.00	100.00

注：公司完成换股吸收合并国联环保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后，总股本559,799,364股，国联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403,403,598股，占公司股本的72.06%，为华光股份的控股股东。国联集团的控制人为无锡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1。

3、 本公司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联物业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国联新城投资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国联人寿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国联财务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产权交易经纪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产权交易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佳福楼宇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市政设计院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电力燃料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益多环保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协联热电	同受国联集团控制
中设国联	国联集团合营企业
景德中设	中设国联控制的企业
连云港中联	中设国联控制的企业
联普新能源	中设国联控制的企业
联鑫新能源	中设国联控制的企业
中惠新能源	中设国联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协联热电	电力及热力		39,545.30
电力燃料	原煤	332,137,381.49	361,982,813.24
国联物业	物业管理等服务	2,724,218.07	3,828,003.10
协联热电	备品配件	63,011.32	102,748.69
译氏照明	设备款	725,018.97	901,406.63
益多环保	垃圾焚烧费	3,496,099.49	4,789,766.09
市政设计院	工程劳务	2,826,783.15	8,457,443.48
蓝天热电	热力	1,140,106.19	-
国联人寿	保险费	874,336.15	850,027.28
产权交易所	服务费	400,000.00	330,200.00
产权交易经纪	服务费	16,200.00	275,35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协联热电	蒸汽	-	2,300,882.12
协联热电	电力	31,670.10	71,712.82
协联热电	工程劳务	1,047,138.73	-
高佳太阳能	电力	36,604,127.56	48,688,778.57
高佳太阳能	蒸汽	2,029,534.07	1,889,121.76
蓝天热电	锅炉	-	49,658,119.66
景德中设	工程劳务	44,475,314.78	242,182,046.52
联鑫新能源	工程劳务	7,919,219.39	11,227,244.09
中设国联	工程劳务	1,347,900.00	6,965,683.75
连云港中联	工程劳务	34,643,349.72	64,914,431.09
中惠新能源	工程劳务	1,340,780.00	18,873,301.0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益多环保	工程劳务	499,571.00	56,603.77
周北热电	工程劳务	980,934.12	-
于都中设	工程劳务	72,515,303.23	-
约克空调	蒸汽	999,156.64	1,417,027.43
双河尖	蒸汽	9,454,416.08	1,484,556.32
佳福楼宇	蒸汽	132,376.64	77,517.70
高佳太阳能	污泥处置费	517,429.06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国联新城投资	房屋及设备	3,119,989.74	4,016,378.8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A、本公司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保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	项目	币别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国联环科	短期借款	人民币	-	1,700.00	-	1,800.00
新联热力	短期借款	人民币	-	9,750.00	-	9,750.00
新联热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	-	200.00	1,298.72
新联热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	-	-	-	1,600.00
新联热力	长期借款	人民币	-	-	-	1,400.00
新联热力	长期借款	美元	-	-	425.00	2,759.78
惠联垃圾	短期借款	人民币	-	2,000.00	-	6,000.00
惠联热电	短期借款	人民币	-	3,000.00	-	14,000.00
友联热电	短期借款	人民币	-	-	-	-
华丰节能	短期借款	人民币	-	-	-	-
小计			-	16,450.00	-	38,608.50
新联热力	应付票据	人民币	-	-	-	243.00
小计			-	-	-	243.00

B、本公司为其他公司担保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担保人	项目	币别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益多环保	短期借款	人民币	-	-	-	650.00
中设国联(注)	短期借款	人民币	-	-	-	20,000.00
中设国联	长期借款	人民币	-	24,000.00	-	10,000.00
高佳太阳能	短期借款	人民币	-	-	-	8,750.00
合计	-	-	-	24,000.00	-	39,400.00

注：本公司并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和 2016 年 11 月 17 日分别收到国联财务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出具的“关于无锡国联环保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解除为中设国联无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确认函”。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2016 年 1-10 月			
	本期累计借款	本期累计归还	资金占用利息	利息计算标准
拆入资金				
国联财务	10,000,000.00	13,000,000.00	44,019.17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国联财务	65,000,000.00	110,000,000.00	4,676,440.28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国联财务	50,000,000.00	-	-	-
国联集团	-	150,000,000.00	1,971,666.66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委贷)
国联财务	190,000,000.00	70,000,000.00	7,057,183.33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国联财务	-	40,000,000.00	-	票据贴现率
国联财务	20,000,000.00	60,000,000.00	3,018,890.22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国联财务	136,000,000.00	65,000,000.00	5,847,852.78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国联财务	17,000,000.00	18,000,000.00	652,588.34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拆出资金				
益多环保	-	110,000,000.00	3,886,110.96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译氏照明	-	-	44,225.00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续表)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度			
	本期累计借款	本期累计归还	资金占用利息	利息计算标准
拆入资金				
国联财务	19,000,000.00	38,000,000.00	456,999.17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国联财务	175,000,000.00	140,000,000.00	5,518,137.49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国联集团	-	-	8,158,333.27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委贷)
国联财务	140,000,000.00	100,000,000.00	3,614,402.78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国联财务	40,000,000.00	80,000,000.00	1,743,888.89	票据贴现率
国联财务	145,000,000.00	120,000,000.00	3,092,376.40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关联方名称	2015年度			
	本期累计借款	本期累计归还	资金占用利息	利息计算标准
国联财务	132,500,000.00	35,000,000.00	1,154,739.58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国联财务	41,000,000.00	23,000,000.00	763,960.98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拆出资金				
益多环保	-	20,000,000.00	6,000,062.51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译氏照明	4,000,000.00	2,000,000.00	66,958.10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5) 其他关联交易

截止2016年10月31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72,803.29万元，财务公司为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12,990.75万元，开具商业承兑汇票余额3,000.00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高佳太阳能	3,473,136.01	-	-	-
小计:		3,473,136.01	-	-	-
应收账款	双河尖	-	199,339.62	6,204,289.26	310,214.46
应收账款	高佳太阳能	450,101.74	22,505.09	4,992,608.88	249,630.44
应收账款	连云港中联	-	-	2,375,152.65	118,757.63
应收账款	中惠新能源	-	-	5,260,800.00	263,040.00
应收账款	益多环保	169,560.78	8,478.04		
应收账款	联鑫新能源	2,234,200.00	111,710.00	3,700,962.77	185,048.14
应收账款	华丰节能	-	-	1,689,557.68	84,477.88
应收账款	景德中设	11,586,997.19	926,959.78	11,586,997.19	579,349.86
应收账款	中设国联	472,082.50	23,604.13	1,002,962.80	50,148.14
应收账款	佳福楼宇	-	-	47,968.00	2,398.40
应收账款	蓝天热电	29,050,000.00	2,324,000.00	29,050,000.00	1,452,500.00
小计		43,962,942.21	3,616,596.65	65,911,299.23	3,295,564.96
其他应收款	国联集团	-	-	-	-
其他应收款	译氏照明	2,000,000.00	100,000.00	-	-
其他应收款	协联热电	-	-	14,331,921.02	716,596.05
小计		2,000,000.00	100,000.00	14,331,921.02	716,596.05
预付款项	电力燃料	24,919,938.55	-	7,160,928.45	-
预付款项	译氏照明	-	-	27,668.30	-
小计:		24,919,938.55	-	7,188,596.75	-
其他流动资产	益多环保	-	-	110,000,0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译氏照明	-	-	2,000,000.0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小计:		-	-	112,000,000.00	-
应收股利	国联信托	9,600,000.00	-	9,600,000.00	-
应收股利	利港发电	60,792,787.48	-	-	-
小计:		70,392,787.48	-	9,600,000.00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联集团		1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联财务	71,000,000.00	-
长期借款	国联集团	-	-
长期借款	国联财务	25,000,000.00	25,000,000.00
短期借款	国联财务	504,500,000.00	463,500,000.00
小计		600,500,000.00	638,500,000.00
应付账款	国联物业	40,365.80	39,374.24
应付账款	双河尖	56,997,234.86	52,278,238.10
应付账款	市政设计院	14,455,298.86	24,805,832.86
应付账款	益多环保	235,606.80	-
应付账款	译氏照明	240,753.02	319,725.00
应付账款	协联热电	290,206,947.25	259,080,179.88
小计		362,176,206.59	336,523,350.08
预收款项	协联热电	5,452,861.27	6,500,000.00
预收款项	景德中设	35,966,982.20	122,306,925.20
预收款项	中惠新能源	598,420.00	-
预收款项	于都中设	9,150,000.00	-
预收款项	中设国联	-	1,610,200.00
小计		51,168,263.47	130,417,125.20
应付票据	电力燃料	30,000,000.00	-
小计		30,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双河尖	3,900,000.00	11,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益多环保	16,900,000.00	10,5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协联热电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联物业	38,605.61	147,136.55
其他应付款	市政设计院	168,000.00	154,500.00
小计		36,006,605.61	37,221,636.55
应付股利	国联集团	300,000,000.00	-
应付股利	锡联国际	29,250,000.00	-
应付股利	锡洲国际	26,750,000.00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小计		356,000,000.00	-

十二、 股份支付

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股份支付事项。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4大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锅炉制造分部、环境工程与服务分部、电站工程与服务分部和地方能源供应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收入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节能高效发电设备（循环流化床锅炉、煤粉锅炉等）、环保新能源发电设备（垃圾焚烧锅炉、余热锅炉、生物质锅炉、燃气锅炉、热水锅炉等）、脱硫、脱硝（SCR/SNCR/催化剂、除尘等烟气治理工程与服务、传统电站及环保新能源电站（光伏）的工程综合服务和热力、电力。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财务报表按照本附注四、24所述的会计政策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16 年 1-10 月

项目	总部	锅炉制造	环境工程与服务	电站工程与服务	地方能源供应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	1,498,491,164.35	314,951,897.07	813,189,564.07	994,370,579.09	451,514,047.47	3,169,489,157.11
主营业务成本	-	1,191,395,673.40	218,139,254.23	726,799,541.14	790,147,371.88	446,644,952.48	2,479,836,888.17
资产总额	2,960,301,705.59	3,825,073,212.36	445,381,555.85	1,150,303,607.72	2,309,360,853.82	1,415,558,024.95	9,274,862,910.39
负债总额	370,619,136.15	2,289,454,055.24	210,455,426.17	1,020,983,868.46	1,632,562,211.91	677,688,535.22	4,846,386,162.71

2015 年度

项目	总部	锅炉制造	环境工程与服务	电站工程与服务	地方能源供应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	1,884,388,450.98	410,011,445.22	1,139,356,144.05	1,174,814,963.16	511,029,339.26	4,097,541,664.15
主营业务成本	-	1,525,461,523.51	272,593,314.22	1,065,687,044.05	930,759,111.95	511,904,010.49	3,282,596,983.24
资产总额	2,744,027,254.35	3,276,789,554.48	551,197,397.99	1,352,758,918.07	2,233,248,867.08	1,087,564,746.15	9,070,457,245.82
负债总额	114,085,942.35	1,884,849,802.49	353,535,219.90	1,239,395,648.64	1,405,447,592.11	352,958,482.64	4,644,355,722.85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交易和事项

2016 年 9 月 29 日，华光股份与江义等 18 位自然人签署了《关于天津世纪天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华光股份拟通过受让原股东持有的部分股权和购买世纪天源定向增发股份的方式取得世纪天源的控制权，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截止 2016 年 10 月 31 日，华光股份已向江义等 18 位自然人支付股权转让款 2490 万元。

十六、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972,993.51	-5,650,781.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536,279.10	43,141,10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380,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5,165.27	716,276.93
债务重组损益	-	-2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607.59	3,042,406.1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253,6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883,210.92	6,073,425.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945,888.21	28,438,532.5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1,726,165.98	76,194,561.79
减：所得税费用影响额	7,838,881.15	16,865,882.68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23,600.65	3,351,236.57
扣除所得税费用和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后非经常性损益	23,863,684.18	55,977,442.5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6%	1.0387	17.49%	1.2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9%	0.9961	16.05%	1.1173





编号 320000000201610120046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名 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竞 宋朝晖 吴梅生 谈建忠 陆以平 陈惠珍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 伙 期 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6 年 10 月 12 日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